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或“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北汽蓝谷募集资金于2019年度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2018]899号文）核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或“公司”）向3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8,310,2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4,988,540.00元，扣除承销费24,528,301.89元（不含税）及其他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603,773.5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3,856,464.53元，公司对前述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上述资金于2019年1月23日到位，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110ZC001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帐户余额为179,499,766.16元，2019年度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55,581,663.48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64,988,540.00
减：募集资金费用（含税）	31,132,075.47
加：利息收入	1,231,272.15
减：银行手续费	6,307.04
减：募投资金置换	577,419,927.30
减：募投资金置换后投入	278,161,736.1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79,499,766.16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按照《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账户余额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110701013201483253	14.37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110701011901481446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11120101040063944	179,441,818.5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739838	57,933.2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20000013385700025804793	0.00
合计			179,499,766.16

###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情况

2019年2月，公司和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55,581,663.48 元。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至2019年3月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1,697.82万元，经鉴证后，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19年3月8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	北京新能源创新科技中心项目	25,050.59	25,050.59	25,050.59
2	北汽新能源 C35DB 车型项目	6,000.00	9,955.83	6,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19 年 3 月 8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	北汽新能源 N60AB 车型项目	62,335.06	20,591.26	20,591.26
4	北汽新能源 N61AB 车型项目	10,000.00	6,100.14	6,100.14
合计		103,385.65	61,697.82	57,741.99

2019 年 3 月 22 日，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和九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741.9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 110ZA0994 号）。中信建投证券发表了《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0）。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行现金管理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中北京新能源创新科技中心项目、北汽新能源 C35DB 车型项目无节余募集资金。北汽新能源 N60AB 车型项目、北汽新能源 N61AB 车型项目均处于研发阶段，暂未开发结束。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也无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或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郭瑛英



曾琨杰



周百川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7日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3,856,464.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5,581,663.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5,581,663.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北京新能源创新科技中心项目	1,000,000,000.00	250,505,895.37	250,505,895.37	250,505,895.37	250,505,895.37	-	100.00%	2019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汽新能源C35DB车型项目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	100.00%	2019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汽新能源N60AB车型项目	700,000,000.00	623,350,569.16	623,350,569.16	445,085,446.67	445,085,446.67	178,265,122.49	71.40%	2020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汽新能源N61AB车型项目	24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9,990,321.44	99,990,321.44	9,678.56	99.99%	2020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000,000,000.00	1,033,856,464.53	1,033,856,464.53	855,581,663.48	855,581,663.48	178,274,801.0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741.9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北汽新能源 N60AB、北汽新能源 N61AB 项目均处于研发阶段，暂未开发结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